

上海出台16条措施支持外资研发中心参与科创中心建设 鼓励研发成果在本地转移转化

市政府新闻办昨天举行市政府新闻发布会,市商务委主任尚玉英介绍了新出台的《上海市关于进一步支持外资研发中心参与上海具有全球影响力的科技创新中心建设的若干意见》主要内容,《若干意见》提出了进一步支持外资研发中心参与科创中心建设的16条措施。

青年报资深记者 郭颖

■发布厅

欧洲最大应用 科研机构落户

本报讯 记者 郭颖 欧洲最大应用科研机构将落户上海!德国弗劳恩霍夫应用研究促进协会下属弗劳恩霍夫制造工程与自动化研究所(IPA研究所)近日与上海交大和临港管委会正式签署合作备忘录,将依托各自优势在临港合作建设弗劳恩霍夫智能制造项目中心。

据悉,该中心目标功能为:为中国企业、新兴行业的中小企业、中德合资企业、在华德资企业、提供“工业4.0”和智能制造共性技术服务;为中德两国高校提供成果转化的平台;成为智能制造国际合作人才培养基地;成为中德两国政府的咨询智库。

除了在技术发展和产业服务,该中心还将承担智能制造人才培养与培训功能,即中德科研人员短期交流互访、中德研究生合作培养、人员技术管理培训、企业战略顾问咨询和政府智库等,形成涵盖教师、学生、工程技术人员、企业管理人员以及政府职能人员的多方位、多层次人才教育培训体系,为智能制造系统的政策制定、技术研发直至工程应用的整个建设发展过程,提供全方位、源源不断的人才支持。

该中心围绕智能制造和“工业4.0”前沿技术开展深入合作研究,有望成为弗劳恩霍夫协会在中国首个官方合作的项目中心和其第10个海外项目中心。弗劳恩霍夫协会是欧洲最大的应用科学研究机构,成立于1949年。该协会旗下设69个研究所,研究领域涵盖制造技术、通信技术、纳米科学、电子信息、环境健康等多个前沿科学领域。

互联网支教 研讨会在沪举行

本报讯 记者 范彦萍 昨天,主题为“赋能支教与模式创新”的第二届互联网支教研讨会在同济大学召开。这是继2016年首届互联网支教研讨会“解放教育孤岛”破题互联网支教后的一次深入交流。来自公益界、教育界、企业界、金融界的爱心人士围绕如何通过多元、创新的方式为互联网支教赋能展开了讨论。

论坛上,有教无类共同发起人沈华介绍说,2016年“有教无类”通过U来公益共支持了江西11所学校300多名儿童、12名教师,为孩子们提供了短缺师资、为教师们提供了进修和交流机会。2017年他们通过腾讯99公益顺利实现了新的募捐目标,两年预计可以支持60所这样的山区学校。

沈华认为,全国目前由于师资力量结构性缺乏的山区学校超过9万所,因为通行距离与条件所限,这些年幼山区的小孩很难集中到教育资源更好的中心小学就学,而一定地理范围内充足的师资资源,也由于客观条件,很难补充到这些交通困难的山区学校,传统的走教式支教也很难克服这些客观条件的约束。此时互联网支教一定程度地弥补了这一不足,突破地理距离的约束,可以实现全国和全球范围内教育资源的支持和补充。



越来越多的外籍人才落户上海,张江老外用中文朗诵来表达对上海这座城市的感情。

青年报资料图记者 吴恺 摄

落户上海的外资研发中心累计达416家

据悉,外资是上海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4万家在沪外资企业,贡献了上海GDP增加值的27%、税收总额的34%、进出口总额的66%和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研发投入的53%。特别是落户上海的400多家外资研发中心,在上海科创中心建设中拥有独特优势,具有重要地位。

截至今年8月,落户上海的外资研发中心累计达416家,占内地总数的1/4,居全国首位,其中有20家外资研发中心投资超过1000万美元,培养了超过4万名的中方研发人员,

其中硕士以上学历的占52%。

外资研发中心创新成效显著,新产品产值和销售收入占全市比重超过50%,近年来更是呈现“在上海,为全球”、“上海创造、全球制造”的发展趋势,一批创新产品从上海走向世界。比如,美敦力中国研发中心成立5年来,已经成功研发上市了22个产品,其中17个产品主要销售到海外市场,海外销售额占比达到70%。

越来越多的跨国公司与合作、共享、开放、协同为宗旨,搭建开放

式创新平台,不仅有效带动本地企业参与研发合作,还与国内研究机构组建国际联合实验室,带动本土科研院所深入参与国际创新交流合作,进一步密切了上海与全球创新网络的联系。比如,巴斯夫投入一亿元人民币成立了中德研究发展基金,与上海高校和企业共同建立国际化合作研发网络。

市商务委副主任杨朝、市发展改革委副巡视员裘文进、市科委总工程师傅国庆、市知识产权局副局长李晓焯出席发布会,共同回答记者提问。

支持外资研发中心参与科创中心建设

《若干意见》着眼于增强在沪外资研发中心的竞争力和全球资源配置能力,提出了五方面的政策举措:支持高能级研发中心在沪发展,特别是在跨国公司内部处于最高层级、具有全球配置研发资源功能的全球研发中心;鼓励研发新模式,支持跨国公司设立开放式创新平台,激发本地创新资源,带动本地企业的研发和创新;提升研发样品跨境流动的便利性,通过优先报检、提升信用分类管理等级等方式,简化研发样品、试剂的进口手续,提升研发效率;鼓励外资研发中心参与重大项目研发,支持外资设立国家级技术中心,参与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重大研发项目;鼓励外资研发中心的研发成果在本地转移转化,引导社会资本支持外资研发中心研发成果在本市进行产业化。

知识产权保护是跨国公司持续关注的问题,《若干意见》聚焦进一步优化知识产权环境,提出了三方面的

政策举措:促进知识产权落地,更好保护外资研发中心的创新成果,加大了对外资研发中心知识产权落地的支持力度;通过多种途径加大知识产权保护力度,如:开展集专利审查、快速确权、快速维权于一体的一站式综合服务,完善行政执法和司法保护两条途径优势互补、有机衔接的知识产权保护模式,健全知识产权信用管理等;提升知识产权服务能级,加大国际高端知识产权服务机构的引进力度,为企业提供高效、便捷、安全的知识产权服务;加强知识产权公共服务平台建设,进一步完善全球知识产权检索功能等。

围绕让更多外籍人才来得了、待得住、用得好、流得动,《若干意见》提出了三方面的政策举措:进一步便利外籍人才办理工作许可,简化手续,允许外资研发中心聘用的外籍研发人员直接申请办理外国人来华工作手续;优化流程,采用“告知+承诺”、“容缺受理”等方式,为外籍人才办理

工作许可提供便利;进一步便利外籍人才出入境,放宽外籍人才多次往返签证有效期限,符合条件的外籍人才,签发长期(5年至10年)多次往返签证;进一步优化外籍人才生活环境,支持各区开展外籍高层次人才服务“一卡通”试点,建立安居保障、子女入学和医疗保健服务通道。

此外,《若干意见》聚焦创造更好的研发环境,在加强政府服务方面提出四方面政策举措:加强研发公共服务,支持外资研发中心参与本市研发公共服务平台建设,便利外资研发中心申请使用大科学设施;支持外资研发中心参与政府计划项目,吸收外资研发中心的科技人员参加政府计划项目专家库,参与政府计划项目方向的研究;完善政府服务机制,畅通政府与企业的沟通渠道,建立多渠道、多形式的外资研发中心服务机制;发挥各区的积极性,鼓励各区出台支持外资研发中心参与科创中心的政策措施。